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筹措资金信用额度合计为 13 亿元，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综合授信额度概述

- 1、筹资信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其中本公司 8 亿元，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白银热电 3 亿元、晶虹储运 2 亿元。
- 2、筹资对象：各商业银行以及其它金融机构。
- 3、信用额度使用期间：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批时止。
- 4、筹资使用方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
- 5、信用额度使用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流动资金借款、签发银行承兑支票、应收账款托收保理等业务。

二、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目的

为了维护公司资金收支平衡，结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收支状况，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确定具体的金融机构、筹资方式和使用额度，办理有关筹资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四、备查文件

1、九届四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